

#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广大股东权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防范风险、健康发展。现将公司监事会在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及审议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共审议并通过了 15 个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2 年 4 月 19 日	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1、《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8 日	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	《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 11月25日	第四届监事会 2022年 第五次会议	1、《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2年 12月15日	第五届监事会 2022年 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除参加监事会会议外，还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主动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导致中小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况发生。

###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以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会计准则》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公司会计事项的处理、财务报告的编制及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符合有关制度的要求，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监事会审查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

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内部控制情况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而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为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的保障。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真实、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制度规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依据双方互利、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各项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都是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担保对象经营情况良好，财务资信状况良好，有充分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生收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有效的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

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知悉并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防范经营风险，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主要工作如下：

1、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更加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加大监督力度，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有效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加强内部学习，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公司监事会将加强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会计金融知识的学习，拓宽专业知识和业务水平，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的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